

“6·10”马尔康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实施方案

2022年6月10日，阿坝州马尔康市境内先后发生5.8、6.0、5.2级震群型地震。涉及到马尔康市、阿坝县、红原县、壤塘县，共计4个县（市），21个乡镇，其中马尔康市11个乡镇，阿坝县5个乡镇，红原县2个乡，壤塘县3个乡镇。6度区之外的金川县个别乡镇及其他部分地区也受到波及。人民群众财产遭受较大损失，交通、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严重受损，生态环境遭受较大破坏，公共服务设施遭受不同程度损毁。为科学、有序、高效地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根据《“6·10”马尔康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实施规划》，在地震灾害评估、房屋及建筑物受损程度鉴定评估等基础上，特制定本方案，实施范围为烈度6度及以上区域。

第一章 总体要求和重建原则

第一节 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揽，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讲政治、

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十二字总思路，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系列决策部署，充分运用九寨沟地震、长宁地震、泸县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成功经验，紧扣灾区实际，把恢复功能放在首要位置，区分轻重缓急，兼顾发展提升，远近结合，合理布局，恢复完善交通、能源、水利、通信、城乡建设等基础设施功能，全面提升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为灾区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第二节 重建原则

保护生态、绿色重建。正确处理好生态环境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在加快项目建设的同时，把保护生态环境和节约集约利用自然资源贯穿于规划、设计、施工和服务等各个环节，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绿色重建和可持续发展。

恢复为主，兼顾提升。立足灾区实际，把恢复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功能放在首位，统筹考虑灾区恢复重建和提升发展需要，远近结合，合理布局，稳步推进对灾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全局性意义的提升发展项目，为灾区振兴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完善设施、民生优先。充分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结合民族地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和基础设施民生工程建，恢复提升

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能力，加快农村公路、小农水、农村电网等民生工程建设，全面改善灾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科学重建、确保安全。以保证灾区群众基本安全为首要前提，以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的公共服务设施和交通国省干线为重点，有效避让和整治地质灾害隐患点，科学选址选线，优化设计，合理确定建设标准、方式、时序，高效有序推进恢复重建工作。

第二章 建设任务

第一节 基础设施恢复重建

加快恢复交通、通信、水利、能源、市政等基础设施功能，改善提升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安全可靠，为灾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交通设施。恢复受损的S220 马尔康市日部乡至木尔渣段、S220 阿坝县安羌至茸安段、S452 线阿坝县垮沙乡至柯河乡段、S453 马尔康市沙尔宗至大藏段 4 条省道，消除安全隐患，健全安全防护措施，提高安全性和可靠性。恢复农村公路及配套设施既有功能，夯实灾区农村公路服务基础，加快实施幸福美丽乡村路、农村公路灾后修复整治、危病桥改造等 12 个项目，完善路网结构，提高通达通畅能力。推进S217 红原界至卓克基段、S453 马尔康日部至上壤塘段、S220 线阿坝夏尔尕至日部段、S452 壤塘县茸木达乡（团结桥至幸福桥）

段、S453 壤塘县门底沟至上壤塘段、S453 壤塘县（县城）至上杜柯乡段已纳入“十四五”发展规划 6 个项目的提档升级。实施S217 马尔康西索隧道、G248 马塘隧道项目解决瓶颈路段，全面增强生命通道保障能力和灾区与区域中心城镇互联互通能力。推进G0615 久治至马尔康高速公路建设和G0615 马尔康至康定、G4217 马尔康至炉霍等高速公路前期工作。规划建设马尔康、阿坝、金川通用机场和阿坝县直升机应急起降点，加快形成陆空互补的综合立体交通应急救援体系。

水利设施。恢复重建和发展提升马尔康、阿坝、红原、壤塘 4 县（市）堤防、护岸工程，实施马尔康市科拉机沟、阿拉林沟、大郎足沟等中小河流综合治理 10 处和农村饮水安全及供水管网工程 14 个。坚持集中供水为主、分散供水为辅，大力发展适度规模的集中供水工程，强化饮用水源地管护，建立水源地巡查保护机制，分类解决农村饮水问题，保障灾区居民饮水安全。恢复重建马尔康市水文站，提高流域内防汛抗旱水文监测能力，为防汛减灾部门提供及时科学的水文数据，促进水资源利用和水环境保护信息化建设。

通信设施。恢复重建马尔康、阿坝、红原、壤塘 4 县（市）光缆 918.2 公里，新建通信线路 308 公里。建设完善通信基站，增强移动通信基站容量和性能，实现草登乡、康山乡、日部乡移动网络覆盖和灾区所有行政村光纤宽带通达。完善应急通信综合支撑体系，提升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能源设施。恢复骨干电网，改造实施马尔康市 35kV 志沙线 29#-33#塔应急改造工程、马尔康市志草线 117#-120#塔应急改造工程。推进中低压配电网络建设，恢复重建马尔康市 10kV 及以下低压线路，确保灾区人民安全可靠用电。

市政基础设施。恢复重建损毁道路、供排水管网及周边人行步道、园林绿化等配套设施，维修加固俄尔雅大桥等桥梁。修复改造受损污水处理厂、雨污水管网和排水沟渠，加快恢复马尔康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修复完善污水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垃圾库、垃圾中转站等环卫设施，恢复提升市政设施服务能力。规划建设草登新型特色中心集镇，建设集政务服务、公益事业、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生态环保、市政基础配套完善的草登中心集镇。

第二节 公共服务恢复提升

结合灾区实际，科学布局公共服务设施，优先安排学校、医院恢复重建，严格执行抗震设防要求和建设标准规范，把学校、医院建成最安全、最牢固、群众最放心的建筑。安排文化体育广电、宗教和社会保障建设，传承民族文化和保护。加强社会管理和基层政权建设，提高基层执法能力和水平。

教育。恢复重建草登乡中心校，改建康山九年一贯制学校。维修加固马尔康、阿坝、红原、壤塘 4 县（市）受损中小学校舍及附属设施，提高学校防灾减灾抗灾能力。坚持恢复重建与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相结合，合理调整教育资源布局，

根据生源流动情况进一步扩大寄宿制学校规模，提升学生寄宿容纳能力。

医疗卫生。恢复重建马尔康、红原、阿坝、壤塘4县（市）乡镇卫生院18个，填平补齐医疗设施设备。按照卫生区域规划，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完善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医院为基础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筑牢乡村两级基层网底，推进远程诊疗平台应用，保障群众基本就医需求。

文化体育广电（含文物保护）。恢复重建州民族歌舞团练功楼、全民健身场地、草登乡文化站。维修加固马尔康市文图两馆、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及措尔机寺、卓克基土司官寨、直波碉楼等18处文物保护场所和壤塘县3个非遗传习所。恢复完善应急广播体系、智慧广电和县、镇、村三级公共文化体育服务能力，重建广电传输干线，提高灾区基本公共文化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保障群众基本文化和体育生活需求。

宗教设施。恢复重建马尔康、阿坝、红原、壤塘4县（市）扎康240户，维修加固883户，恢复提升寺庙道路、电网和经堂、厕所、厨房等基础设施。按照重建项目不突破原有规模要求，指导寺管会和民管会合理制定寺庙大殿及僧房恢复重建与资金筹措方案，政府给予适当补助，并按《宗教事务条例》等履行报批手续。对州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寺庙，按照文保政策执行。

社会保障。恢复重建马尔康、阿坝、红原、壤塘4县（市）社

工站、未成年人保护机构等设施 and 马尔康市烈士陵园。维修加固中壤塘敬老院及尕多、中壤塘日间照料中心。

社会管理。依托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完善马尔康市智慧消防管理服务平台，提升社会面火灾防控能力。恢复重建马尔康草登人民法庭、马尔康消防救援大队沙尔宗专职消防救援站、脚木足和康山派出所及康山维稳联合训练基地。维修加固州市场监管局业务用房、消防救援支队备勤公寓、达萨街消防救援站和马尔康公安业务用房、乡（镇）司法所等。

基层政权。按照多功能、复合型要求，恢复重建草登、康山、茸安、柯河、垮沙、江茸等乡（镇）机关业务用房和马尔康、阿坝、红原 3 县（市）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10 个。维修加固脚木足、尕多等乡（镇）机关业务用房、干部周转房和马尔康、阿坝、红原、壤塘 4 县（市）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87 个，加强配套设施建设，建好管用好用村级组织活动阵地。

第三章 投资规模及资金筹措

第一节 投资规模

根据重建任务和建设时序，参照基础设施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和公共服务行业标准等规定，恢复重建规划期内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实施方案规划项目 131 个、估算总投资 17.56 亿元。其中，交通项

目 16 个，估算投资 8.79 亿元；水利项目 24 个，估算投资 17750 万元；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6 个，估算投资 30030 万元；能源 2 个，估算投资 6545 万元；教育项目 13 个，估算投资 5440 万元；医疗卫生项目 6 个，估算投资 3850 万元；文化体育广电（含文物保护）项目 26 个，估算投资 6491 万元，其中：文化项目 5 个，估算投资 730 万元，体育项目 2 个，估算投资 561 万元，广电项目 1 个，估算投资 370 万元，文物保护项目 18 个，估算投资 4830 万元；宗教设施项目 12 个，估算投资 8336 万元；社会保障项目 3 个，估算投资 852 万元；社会管理项目 9 个，估算投资 3217 万元；基层政权项目 14 个，估算投资 5211 万元。

第二节 资金平衡方案

根据本实施方案确定的总体目标和重建任务，恢复重建估算总投资 17.56 亿元。阿坝州人民政府负责统筹解决恢复重建资金，科学分配省级财政包干补助资金，积极争取国家有关部委、省级有关部门给予资金支持，加大东西部协作、省内对口帮扶援助资金和县（市）财政投入，通过发行债券拓宽融资渠道，鼓励引导国有企业参与援建重建项目，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参与重建。

第四章 重建时序

按照力争两年基本完成重建任务的要求，使灾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全面恢复并超过震前水平。交通路网体系加快构建，能源、水利、通信、城乡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明显增强，教育医疗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巩固提升。

2022年，基本恢复交通、通信、水利、电力等受损基础设施功能，恢复整治S220马尔康市日部乡至木尔渣段、S220阿坝县安羌至茸安段、S452线阿坝县垮沙乡至柯河乡段、农村公路等恢复重建项目，完成部分受损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维修加固。

2023年，全面完成受损设施功能恢复。全面完成受损交通基础设施既有功能恢复，开工建设S453马尔康市沙尔宗至大藏段、S220线阿坝夏尔嘎至马尔康日部段等提档升级项目、马尔康市X004草茸路等6个幸福美丽乡村路项目，完成珠林桥、达维桥2个危病桥项目建设。力争开工建设S217红原界至卓克基段提档升级项目。恢复重建草登乡中心校、草登乡卫生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全面完成水利工程和公共服务设施恢复重建任务。

2024年，全面完成基础设施恢复重建任务。完成S453马尔康市沙尔宗至大藏段、马尔康市X004草茸路等6个幸福美丽乡村路建设。

第五章 组织实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主体

灾区县(市)人民政府和州级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灾后恢复重建任务的艰巨性和紧迫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沟通、前期工作协调和项目推进机制,科学高效组织方案实施。州级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恢复重建的各项指导、协调工作。灾区县(市)人民政府要切实担负恢复重建主体责任,充分激发基层干部群众广泛参与灾后恢复重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切实推进项目实施,确保灾后恢复重建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第二节 规范工作程序, 细化项目管理

遵循基本建设程序, 采取部门和地方并联运行, 加快项目前期工作, 建立便捷、高效项目审批“绿色通道”。精心组织项目实施, 制定和落实加快建设的工作方案, 倒排工期、细化目标, 有序推进。认真履行项目管理程序, 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 合同管理制和工程监理制。严禁超标准建设。不得擅自调整本方案确定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建立健全工程质量保障体系, 严肃查处质量问题, 确保工程质量。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 确保项目和施工安全, 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严格执行工程竣工验收规定。

第三节 落实建设资金, 强化政策保障

灾区县(市)人民政府根据受损程度和项目轻重缓急, 优先安排

受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功能恢复。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下达后，各级财政部门要按计划及时、足额拨付资金。灾区县（市）人民政府要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财务检查和审计监督，做到专款专用、专账核算，确保恢复重建资金安全使用。加强规划实施保障，构建针对性强、措施有力、效果明显的支持政策体系。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对灾区基础设施恢复重建项目的信贷投放。优先安排灾后恢复重建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指标不足的，可本着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预支安排。纳入用地审批“快速通道”，提高用地审批效率。给予灾区专业技术人才培养政策支持，配优配强灾后恢复重建技术人才队伍。

第四节 严格监督检查，确保实施效果

灾区县（市）人民政府，州级有关部门要按相关规定，强化恢复重建目标管理，将方案年度计划纳入目标考核。加强项目执行的跟踪督查，落实项目建设管理的“负面清单”制度。灾区县（市）人民政府要建立健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恢复重建资金、项目和物资档案登记制度。及时公布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物资使用、项目进展情况，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自觉接受同级人大、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确保阳光重建、廉洁重建。

第五节 加大宣传报道，营造良好氛围

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媒体、网络等渠道报道恢复重建的规划编

制、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认真贯彻落实，梳理总结推动灾后恢复重建有关工作经验和成效，让社会关心支持灾后重建工作，营造良好氛围，为重建工作凝心聚力，增强人民精神力量。

附件：“6·10”马尔康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
项目表

附件

“6·10”马尔康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表

序号	总体规划项目名称	项目个数	建设地点	建设性质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投资估算	解捆后对应项目名称	子项目个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子项目投资	业主单位
合计		79				175622		131		175622	
一	公共服务	31				33397		83		33397	
(一)	教育	4				5440		13		5440	
1	马尔康市受灾学校恢复重建及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维修加固	恢复重建校舍、运动场及附属设施 16625 平方米，围墙 270 米。改建校舍、运动场及附属设施 8000 平方米。维修加固校舍及附属 15870 平方米。	3878	马尔康市草登乡中心校恢复重建	1	恢复重建教学楼 2500 平方米，综合楼 1000 平方米，学生宿舍 1250 平方米，学生食堂 500 平方米，教师宿舍 1275 平方米，厕所 100 平方米，运动场 5000 平方米，附属设施 5000 平方米，震后危房拆除 5293.8 平方米。	2800	马尔康市教育局
					马尔康市康山乡中心幼儿园改建项目		1	拆除受损建筑 5000 平方米；将教学用房改建为中心幼儿园，改建教学楼 3000 平方米，运动场及附属设施 5000 平方米。	400	马尔康市教育局	

						马尔康市日部乡中心校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校舍 3120 平方米, 恢复重建围墙 120 米	140	马尔康市教育局
						马尔康市松岗镇中心校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校舍 3950 平方米	158	马尔康市教育局
						马尔康市沙尔宗镇中心校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校舍 2700 平方米, 围墙 150 米	110	马尔康市教育局
						马尔康市第三小学(含学前中心)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校舍及附属设施 3500 平方米	140	马尔康市教育局
						马尔康市卓克基中心校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校舍及附属设施 2600 平方米	130	马尔康市教育局
2	阿坝县受灾学校恢复重建及维修加固项目	1	阿坝县	恢复重建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校舍 5513 平方米。恢复重建学生食堂 800 平方米、运动场及附属设施 3000 平方米。	892				
						阿坝县茸安乡校舍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茸安乡中心校教学楼、学生宿舍、食堂、教师周转宿舍 848 平方米及围墙 23 米。蒙古幼教点活动用房面积 130 平方米。茸安乡格尔登玛村小教学楼受损面积 750 平方米, 拆除 750 平方米, 围墙长 51 米。恢复重建茸安乡中心校运动场 3000 平方米及附属。	433	阿坝县教育局
						阿坝县柯河乡中心校学生食堂恢复重建	1	维修加固老校区综合楼、学生宿舍、门卫室面积 625 平方米, 维修加固教师周转宿舍。新校区新建学生食堂 800 平方米及附属	360	阿坝县教育局
						阿坝县河支镇校舍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河支镇中心校、第二寄宿制小学及苟扎小学校舍 3160 平方米及重建围墙 145 米等	99	阿坝县教育局

3	红原县受灾学校恢复重建及维修加固项目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校舍 4300 平方米。恢复重建浴室 360 平方米、围墙 165 米、堡坎 95 立方米。	360	红原县查尔玛乡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1	重建浴室 260 平方米，维修加固校舍 2600 平方米，重建围墙 120 米，堡坎 95 立方米。	245	红原县教育局
							红原县江茸乡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1	重建浴室 100 平方米，维修加固校舍 1700 平方米，重建围墙 45 米。	115	红原县教育局
4	壤塘县受灾学校恢复重建及维修加固项目	1	壤塘县	恢复重建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校舍 1829 平方米。恢复重建围墙 360 米、水井两口、坝子 200 平方米。	310	壤塘县受灾学校恢复项目	1	校舍维修加固 1829 平方米，重建围墙 360 米，重建水井两口，重建坝子 200 平方米。	310	壤塘县教育局
(二)	卫生	2				3850		6		3850	
5	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红原县 壤塘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 4598 平方米附属设施及设备购置，其中马尔康市 2340 平方米、红原县 1058 平方米、壤塘县 1200 平方米。	2155	马尔康市乡镇卫生院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 2340 平方米，附属设施及设备购置，其中：草登乡卫生院 1000 平方米、龙尔甲乡卫生院 600 平方米、日部乡卫生院 740 平方米。	820	马尔康市卫生健康局
							壤塘县乡镇卫生院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1	改扩建蒲西上寨中心卫生院 1200 平方米级设施设备购置。	1010	壤塘县卫健局
							红原县乡镇卫生院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1	改建查尔玛乡卫生院业务用房 658 平方米，附属设施及设备购置；改建江茸乡卫生院改建业务用房 400 平方米及附属设施。	325	红原县卫健局

6	医疗卫生基础设施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阿坝县壤塘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 8983 平方米，其中马尔康市 2200 平方米、阿坝县 4001 平方米、壤塘县 2782 平方米。	1695	马尔康市乡镇卫生院灾后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 2200 平方米，附属设施及设备购置，其中：脚木足乡卫生院 300 平方米、木尔宗乡卫生院 500 平方米、沙尔宗镇卫生院 800 平方米、康山乡卫生院 600 平方米。	625	马尔康市卫生健康局
							阿坝县乡镇卫生院灾后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 4001 平方米及附属设施，其中：茸安乡卫生院 600 平方米、垮沙乡卫生院 700 平方米、柯河乡卫生院 867 平方米、河支乡卫生院 867 平方米、安羌镇卫生院洛尔达分院 967 平方米。	690	阿坝县卫生健康局
							壤塘县乡镇卫生院灾后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上壤塘乡 810 平方米、尕多乡 772 平方米、中壤塘镇 1200 平方米及能力提升。	380	壤塘县卫健局
(三)	文化	2				730		5	730		
7	文化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州民族歌舞团练功房 500 平方米、马尔康市草登乡文化站综合服务中心 150 平方米、红原县查尔玛文化站 100 平方米。	250	阿坝州民族歌舞团练功楼恢复重建项目	1	重建专业性练功楼 2000 平方米，涵盖练功房、练声房、练乐房、录音大厅（含录音棚）等功能用房。	230	阿坝州民族歌舞团
							马尔康市草登乡文化站综合服务中心恢复重建项目	1	新建草登乡文体广旅综合服务中心 150 平方米。	10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红原县查尔玛文化站恢复重建项目	1	新建查尔玛文化站 100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设备。	10	红原县文体旅游局

8	文化设施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壤塘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马尔康市文化馆、图书馆 4644 平方米，壤塘县非遗传习所 4800 平方米。	480	马尔康市文化馆图书馆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文化馆，图书馆办公室等外墙墙体面积 1800 平方米，屋顶开裂漏水面积 1200 平方米，屋顶井口玻璃损毁 200 平方米。室内望板脱落面积 1200 平方米，浸水墙体脱落 1200 平方米，16 处裂痕房屋加固。	180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壤塘县非遗传习所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传习所、宿舍、活动室屋顶 4800 平方米及设施设备，新建厕所 1 座。	300	壤塘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四)	体育	2				561		2		561	
9	马尔康市乡镇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马尔康镇、松岗镇、梭磨乡、白湾乡、党坝乡、木尔宗乡、脚木足乡、沙尔宗镇、龙尔甲乡、大藏乡、康山乡、草登乡、日部乡 94 个村级标准篮球场 56400 平方米及设施。	470	马尔康乡镇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马尔康镇、松岗镇、梭磨乡、白湾乡、党坝乡、木尔宗乡、脚木足乡、沙尔宗镇、龙尔甲乡、大藏乡、康山乡、草登乡、日部乡 94 个村级标准篮球场 56400 平方米及设施。	47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10	红原县查尔玛乡、江茸乡全民健身场地维修项目	1	红原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红原县查尔玛乡室内篮球场、江茸乡全民健身场地 710 平方米，配备设施设备。	91	红原县查尔玛乡、江茸乡全民健身场地维修项目	1	维修加固红原县查尔玛乡室内篮球场、江茸乡全民健身场地 710 平方米，配备设施设备。	91	红原县文体旅游局
(五)	广电	1				370		1		370	
11	广电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采购应急广播体系 33 套、户户通 1403 台，恢复重建广电传输干线 82 公里。	370	马尔康市各乡镇广电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1	采购应急广播体系 33 套，户户通 1403 台，恢复重建广电传输干线 82 公里。	370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六)	文物	1				4830		18		4830	
12	文物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壤塘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马尔康市卓克基土司官寨等 17 处文物 20832 平方米，壤塘县措尔机寺 125 平方米。	4830	壤塘县措尔机寺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主体建筑，保护宅内壁画等面积 125 平方米。	340	壤塘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卓克基土司官寨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寨主体建筑 3000 平方米，屋顶防水 2300 平方米。	16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茶马古道（川藏北线-婆雍古道）维修加固项目	1	茶马古道（川藏北线-婆雍古道）维修面积 2500 平方米。	5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婆陵甲萨遗址维修加固项目	1	婆陵甲萨遗址维修面积 600 平方米。	12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克莎民居维修加固项目	1	克莎民居房梁有 10 处维修面积 500 平方米。	1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直波碉楼维修加固项目	1	直波碉楼顶部裂口，12 处裂缝，维修面积 320 平方米，古迹特殊维修。	3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莫斯都岩画维修加固项目	1	莫斯都岩画维修面积 1000 平方米。	2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西索民居维修加固项目	1	西索民居 55 处维修，维修面积 1500 平方米。	3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卓木碉会议遗址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卓木碉会议遗址 500 平方米。	25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扎寺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扎寺局部 200 平方米。	4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草登寺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草登寺主体建筑 1500 平方米。	3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扎西日岗寺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扎西日岗寺旧址房屋 25 处 1000 平方米。	2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昌列寺小经堂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昌列寺小经堂 500 平方米。	1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大藏寺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大藏寺 1000 平方米。	2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新门底寺佛塔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新门底寺佛塔 600 平方米。	12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白賧八角碉楼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白莎八角碉楼 60 平方米。	1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西索回汉文红军时刻标语维修加固项目	1	西索回、汉文红军时刻标语修复 120 平方米。	20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马尔康市洛威寺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洛威寺 40 平方米。	130	马尔康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七)	宗教设施	4				8336	12		8336	

13	寺庙扎康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阿坝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寺庙扎康 240 间，其中：马尔康市 231 间、阿坝县 9 间。	1440	马尔康市寺庙扎康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扎康 231 户。	1386	马尔康市民宗局
							阿坝县寺庙扎康灾后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扎康 9 户。	54	阿坝县民宗局
14	寺庙扎康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红原县壤塘县阿坝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寺庙扎康 833 间。其中：马尔康市 644 间、红原县 80 间、壤塘县 62 间、阿坝县 97 间。	441	马尔康市寺庙扎康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受损扎康 644 户。	322	马尔康市民宗局
							阿坝县寺庙扎康灾后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扎康 97 户。	48	阿坝县民宗局
							红原县寺庙扎康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受损扎康 80 户。	40	红原县民宗局
							壤塘县寺庙扎康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受损扎康 62 户。	31	壤塘县民宗局
15	寺庙基础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马尔康市 13 座寺庙通寺公路 21.04 公里，重建垮塌堡坎 1.788 万立方米。	1100	马尔康市寺庙基础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损毁道路 7 个乡镇 13 座寺庙 21.04 公里，重建垮塌堡坎 1.788 万立方米。	1100	马尔康市民宗局
16	寺庙基础设施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红原县壤塘县阿坝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寺庙经堂、厨房、厕所、业务用房等基础设施 36827 平方米。其中：马尔康市 31783.58 平方米、红原县 1571 平方米、壤塘县 1712 平方米、阿坝县 1806 平方米。维修阿坝县寺庙公路 3.2 公里、电线杆 2 根、电线 1.2 公里、管道 3 公里。	5355	马尔康市寺庙基础设施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大殿、厨房、厕所等 31783.58 平方米。	3900	红原县民宗局
							红原县寺庙基础设施维修加固	1	维修加固经堂、厨房、厕所等 635 平方米、维修加固转经房 660 平方米、维修加固民管会办公室 276 平方米	240	红原县民宗局
							壤塘县寺庙基础设施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寺庙经堂、业务用房、茶房、闭关房、厕所 1712 平方米。	200	壤塘县民宗局

							阿坝县寺庙公共建筑灾后恢复项目	1	1 间护法殿 15 平方米，公房 30 平方米，大经堂维修加固 719.5 平方米，茶房 241.5 平方米，转经房 375 平方米，白塔 2 座；4 间厕所 100 平方米，白塔 1 座，面积 25 平方米。	455	阿坝县民宗局
							阿坝县寺庙基础设施建设灾后恢复重建	1	保坎 5 处共计面积 300 平方米，寺庙公路维修 3.2 公里、电线杆 2 根，更换电线 1.2 公里、3 公里管道维修等。	560	阿坝县民宗局
(八)	社会保障	2				852		3		852	
17	社会保障维修加固项目	1	壤塘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壤塘县中壤塘敬老院 210 平方米、尕多乡日间 2 个照料中心 204 平方米。	52	壤塘县中壤塘敬老院维修改造工程	1	对围墙 210 m ² 进行加固，承重墙进行水泥浇灌	32	壤塘县民政局
							壤塘县日间照料中心维修改造项目	1	尕多乡尕多村、中壤塘壤塘村日间 2 个照料中心房屋 204 平方米维修加固。	20	壤塘县民政局
18	马尔康市烈士陵园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维修加固烈士陵园内纪念碑 1 座、烈士墓 124 座、纪念广场 600 平方米、围墙 265 米、堡坎 320 米。	800	马尔康市烈士陵园恢复重建项目	1	维修加固烈士陵园内纪念碑 1 座，烈士墓 124 座，纪念广场 600 平方米，围墙 265 米，堡坎 320 米。	800	马尔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九)	社会管理	9				3217		9		3217	
19	马尔康市草登人民法庭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法庭 1 个，建筑面积 720 平方米。	202	马尔康市草登人民法庭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法庭 1 个，建筑面积 720 平方米。	202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

20	马尔康市公安局业务用房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脚木足派出所706平方米，购置配套设施设备；恢复重建康山派出所706平方米，康山联合训练基地1000平方米，购置配套设施设备。	847	马尔康市公安局业务用房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脚木足派出所706平方米，购置配套设施设备；恢复重建康山派出所706平方米，康山联合训练基地1000平方米，购置配套设施设备。	847	马尔康市公安局
21	马尔康市公安局业务用房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业务用房360平方米，外墙裂纹3490平方米，内墙裂纹6470平方米，屋面防水1800平方米。	443	马尔康市公安局业务用房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业务用房360平方米，外墙裂纹3490平方米，内墙裂纹6470平方米，屋面防水1800平方米。	443	马尔康市公安局
22	马尔康市乡镇司法所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11个司法所1547.29平方米、屋面防水800平方米。	220	马尔康市乡镇司法所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11个司法所1547.29平方米、屋面防水800平方米。	220	马尔康市司法局
23	阿坝州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员备勤公寓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墙体等3980平方米。	200	阿坝州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员备勤公寓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墙体等3980平方米。	200	阿坝州消防救援支队
24	马尔康市消防救援大队沙尔宗专职消防救援站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重建面积1800平方米及附属设施。	595	马尔康市消防救援大队沙尔宗专职消防救援站恢复重建项目	1	重建面积1800平方米及附属设施。	595	马尔康市消防救援大队
25	马尔康市消防救援大队达萨街消防救援站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营房墙体、围墙及地面，面积430平方米。	80	马尔康市消防救援大队达萨街消防救援站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营房墙体、围墙及地面，面积430平方米。	80	马尔康市消防救援大队
26	阿坝州审计局档案室、库房、职工书屋用房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搭建三层共840平方米钢架房。	280	州审计局档案室、库房、职工书屋用房重建项目	1	搭建三层共840平方米钢架房	280	阿坝州审计局

27	阿坝州市场监管局业务用房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墙体 3672 平方米。	350	阿坝州市场监管局业务用房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墙体 3672 平方米。	350	阿坝州市场监管局
(十)	基层政权	4				5211		14		5211	
28	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阿坝县红原县壤塘县	维修加固	维修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共计 9796 平方米，其中：马尔康市 7621 平方米、阿坝县 220 平方米、红原县 1715 平方米、壤塘县 240 平方米。	1077	马尔康市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乡镇业务用房、干部周转用房 7621 平方米。	762	马尔康市各镇人民政府
							阿坝县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用房 220 平方米。	22	阿坝县各镇人民政府
							红原县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职工周转宿舍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业务用房 1330 平方米，干部职工周转宿舍 385 平方米。	257	红原县江茸乡人民政府、查尔玛乡人民政府
							壤塘县乡镇业务用房及周转宿舍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业务用房 120 平方米，干部周转宿舍 120 平方米。	36	壤塘县杂多乡人民政府
29	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阿坝县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共计 7045 平方米，其中：马尔康市 2435 平方米、阿坝县 3810 平方米、红原县 800 平方米。	2114	马尔康市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乡镇业务用房、干部职工周转宿舍 2435 平方米。	731	马尔康市各镇人民政府
							阿坝县乡镇业务用房和干部周转宿舍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干部职工宿舍用房 3010 平方米，业务用房 800 平方米。	1143	阿坝县各镇人民政府

							红原县乡镇业务用房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江茸乡业务用房 800 平方米。	240	红原县江茸乡人民政府
30	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阿坝县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10个3000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其中:马尔康市7个2100平方米、红原县2个600平方米、阿坝县1个300平方米。	1150	马尔康市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7个,建设面积2100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	805	马尔康市民政局
							阿坝县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1个,建设面积300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	115	阿坝县民政局
							红原县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2个,建设面积600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	230	红原县民政局
31	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阿坝县红原县壤塘县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87个17578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其中:马尔康市62个15276平方米、红原县3个920平方米、阿坝县9个1212平方米、壤塘县13个510平方米。	870	马尔康市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62个,建设面积15276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	620	马尔康市民政局
							阿坝县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9个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1212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	90	阿坝县民政局
							红原县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3个,建设面积920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	30	红原县民政局
							壤塘县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村活动室(党群活动中心)13个,面积510平方米。购置相应综合设施设备	130	壤塘县民政局
二	基础设施	48				142225		48	142225		

(一)	交通	16				87900		16		87900	
32	S220 马尔康市日部乡至木尔渣段灾害修复整治工程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对 56 公里道路受损路基、路面、护坡、驳岸、挡墙等进行恢复重建。	16000	S220 马尔康市日部乡至木尔渣段灾害修复整治工程	1	对 56 公里道路受损路基、路面、护坡、驳岸、挡墙等进行恢复重建。	16000	马尔康市交通运输局
33	S220 安羌镇至茸安乡段灾害修复整治工程	1	阿坝县	恢复重建	新建隧道或明洞一处约 500 米。	4200	S220 安羌镇至茸安乡段灾害修复整治工程	1	新建隧道或明洞一处约 500 米。	4200	阿坝县交通运输局
34	S452 垮沙乡至柯河乡段灾害修复整治工程	1	阿坝县	恢复重建	路基路面整治 10.7 公里、明洞一处约 400 米，挡墙、涵洞、边坡修复。	8290	S452 垮沙乡至柯河乡段灾害修复整治工程	1	路基路面整治 10.7 公里、明洞一处约 400 米，挡墙、涵洞、边坡修复。	8290	阿坝县交通运输局
35	S453 马尔康市沙尔宗至大藏段灾后重建工程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对 S453 大藏至龙头滩段进行恢复重建并提档升级。全长 26 公里，按三级公路标准进行建设。	22600	S453 马尔康市沙尔宗至大藏段灾后重建工程	1	对 S453 大藏至龙头滩段进行恢复重建并提档升级。全长 26 公里，按三级公路标准进行建设。	22600	阿坝交投
36	马尔康市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对马尔康市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36.5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3285	马尔康市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对马尔康市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36.5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3285	马尔康市交通运输局
37	阿坝县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阿坝县	恢复重建	对阿坝县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7.2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648	阿坝县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对阿坝县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7.2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648	阿坝县交通运输局
38	壤塘县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壤塘县	恢复重建	对壤塘县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7.3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657	壤塘县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对壤塘县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7.3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657	壤塘县交通运输局

39	红原县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对红原县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8.3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740	红原县农村公路灾害修复整治项目	1	对红原县受损农村公路进行修复整治。全长 8.3 公里,对路面进行整治。	740	红原县交通运输局
40	马尔康市 X004 草茸路(草登乡至阿坝界段)美丽乡村路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重建道路 25 公里,路面宽 7.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三级公路,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7500	马尔康市 X004 草茸路(草登乡至阿坝界段)美丽乡村路	1	重建道路 25 公里,路面宽 7.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三级公路,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7500	马尔康市交通运输局
41	阿坝县 X102 茸草路(茸安乡至草登乡段)幸福美丽乡村路	1	阿坝县	恢复重建	重建道路 42 公里,路面宽 6.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四级公路,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8400	阿坝县 X102 茸草路(茸安乡至草登乡段)幸福美丽乡村路	1	重建道路 42 公里,路面宽 6.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四级公路,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8400	阿坝县交通运输局
42	壤塘县 X088 吾中路(中壤塘乡至查托段)美丽乡村路	1	壤塘县	恢复重建	重建道路 14.6 公里,四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2920	壤塘县 X088 吾中路(中壤塘乡至查托段)美丽乡村路	1	重建道路 14.6 公里,四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2920	壤塘县交通运输局
43	壤塘县 X101 壤马路(长河村至查卡村段)美丽乡村路	1	壤塘县	恢复重建	重建道路 14.7 公里,四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2940	壤塘县 X101 壤马路(长河村至查卡村段)美丽乡村路	1	重建道路 14.7 公里,四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路基、路面、桥涵、防护及排水工程。	2940	壤塘县交通运输局
44	红原县 X119 查查路(查尔玛乡至阿坝县界段)美丽乡村路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重建四级公路,16.471 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宽度 6 米。	3300	红原县 X119 查查路(查尔玛乡至阿坝县界段)美丽乡村路	1	重建四级公路,16.471 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宽度 6 米。	3300	红原县交通运输局

45	红原县 X121 查江路(查针梁子至神山圣湖生态文化旅游区段)幸福美丽乡村路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重建四级公路,26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宽度6米。	5200	红原县 X121 查江路(查针梁子至神山圣湖生态文化旅游区段)幸福美丽乡村路	1	重建四级公路,26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宽度6米。	5200	红原县交通运输局
46	马尔康市达维桥危旧桥梁重建工程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拆除重建桥梁一座,全长99米,宽5.5米。	725	马尔康市达维桥危旧桥梁重建工程	1	拆除重建桥梁一座,全长99米,宽5.5米。	725	马尔康市交通运输局
47	马尔康市珠林桥危旧桥梁重建工程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拆除重建桥梁一座,全长72米,宽5.5米。	495	马尔康市珠林桥危旧桥梁重建工程	1	拆除重建桥梁一座,全长72米,宽5.5米。	495	马尔康市交通运输局
(二)	水利	24				17750		24		17750	
48	马尔康市脚木足河及支流龙尔甲乡干木乌至康山乡境内沿线堤防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1.5公里。	1800	马尔康市脚木足河及支流龙尔甲乡干木乌至康山乡境内沿线堤防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1.5公里。	18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49	马尔康市龙尔甲乡境内河堤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2.8公里。	2800	马尔康市龙尔甲乡境内河堤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2.8公里。	28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50	马尔康市脚木足河及支流龙头滩大桥至境内沿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700米。	700	马尔康市脚木足河及支流龙头滩大桥至境内沿	1	恢复重建堤防700米。	7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线堤防建设项目						线堤防建设项目				
51	马尔康市脚木足河及支流草登乡至康山乡境内沿线堤防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 900 米。	1000	马尔康市脚木足河及支流草登乡至康山乡境内沿线堤防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 900 米。	10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52	马尔康市大郎足沟老旧堤防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 2.9 公里。	3200	马尔康市大郎足沟老旧堤防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 2.9 公里。	32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53	马尔康市马尔康镇境内河堤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 300 米	300	马尔康市马尔康镇境内河堤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 300 米	3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54	马尔康市沙尔宗镇境内河堤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 180 米。	180	马尔康市沙尔宗镇境内河堤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 180 米。	180	马尔康市水务局
55	阿坝县茸安乡格尔登玛村河堤建设项目	1	阿坝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 200 米。	120	阿坝县茸安乡格尔登玛村河堤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 200 米。	120	阿坝县水务中心
56	红原县查尔玛乡境内堤防建设项目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 1 公里，护岸 1 公里。	900	红原县查尔玛乡境内堤防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 1 公里，护岸 1 公里。	900	红原县水务局
57	壤塘县中壤塘镇万码桥河堤建设项目	1	壤塘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堤防 60 米。	100	壤塘县中壤塘镇万码桥河堤建设项目	1	恢复重建堤防 60 米。	100	壤塘县水务局

58	马尔康市草登乡代基村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建设草登乡集镇供水工程。	1500	马尔康市草登乡代基村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新建草登乡集镇供水工程。	15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59	马尔康市草登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草登乡村级供水工程。	500	马尔康市草登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草登乡村级供水工程。	5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60	马尔康市脚木足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脚木足乡大西村、大坝口村恩泽寺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60	马尔康市脚木足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脚木足乡大西村、大坝口村恩泽寺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60	马尔康市水务局
61	马尔康市康山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康山乡达维村、康山寺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250	马尔康市康山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康山乡达维村、康山寺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250	马尔康市水务局
62	马尔康市龙尔甲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龙尔甲乡二茶村、尕渣村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120	马尔康市龙尔甲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龙尔甲乡二茶村、尕渣村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120	马尔康市水务局
63	马尔康市日部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建设日部乡集镇供水设施（含乡政府机关、站所、周边村等）。	1500	马尔康市日部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日部乡建设集镇供水（含、乡政府机关、站所、周边村等）。	15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64	马尔康市沙尔宗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建设沙尔宗镇集镇供水设施。	1500	马尔康市沙尔宗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沙尔宗镇建设集镇供水。	1500	马尔康市水务局

65	马尔康市木尔宗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木尔宗乡斯米村、板德龙村、斯鸟村、木尔多村（含机关、站所）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250	马尔康市木尔宗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木尔宗乡斯米村、板德龙村、斯鸟村、木尔多村（含机关、站所）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250	马尔康市水务局
66	马尔康市松岗镇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松岗镇农村供水管网。	15	马尔康市松岗镇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松岗镇农村供水管网。	15	马尔康市水务局
67	马尔康市大藏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大藏乡春口村（含大藏寺）、打扒村、青坪村、德尔巴村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265	马尔康市大藏乡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大藏乡春口村（含大藏寺）、打扒村、青坪村、德尔巴村按照标准修建供水设施。	265	马尔康市水务局
68	阿坝县茸安乡、柯河乡、垮沙乡、安羌镇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阿坝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农村供水蓄水池和取水口，其中：柯河乡9座（处），垮沙乡9座（处），茸安乡30座（处）；安羌镇蓄水池5座和取水构筑物6（处）。	380	阿坝县茸安乡、柯河乡、垮沙乡、安羌镇农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农村供水蓄水池和取水口，其中：柯河乡9座（处），垮沙乡9座（处），茸安乡30座（处）；安羌镇蓄水池5座和取水构筑物6（处）。	380	阿坝县水务中心
69	红原县江茸乡取水枢纽及输水工程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江茸乡水厂取水口、处理池、清水池、水厂及配套设施。	105	红原县江茸乡新建取水枢纽及输水工程	1	恢复江茸乡水厂取水口、处理池、清水池、水厂及配套设施。	105	红原县水务局
70	红原县查尔玛乡查龙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查尔玛乡查龙村水厂清水池、处理池、过滤池及配套设施。	120	红原县查尔玛乡查龙村饮水恢复重建项目	1	恢复查尔玛乡查龙村水厂清水池、处理池、过滤池及配套设施。	120	红原县水务局
71	红原县查尔玛乡农村饮水	1	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查尔玛乡农村供水蓄水池1座及管网	85	红原县查尔玛乡农村饮	1	恢复重建查尔玛乡农村供水蓄水池1座及管网及围墙。	85	红原县水务局

	水恢复重建项目				及围墙。		水恢复重建项目				
(三)	市政	6				30030		6		30030	
72	马尔康市马尔康镇市政桥梁维修加固项目	1	马尔康市	维修加固	维修加固俄尔雅大桥长50米、宽6米；更换体育馆大桥护栏长95米，维修加固桥头伸缩缝7米；维修加固本真村桥高8米、宽10米；更换噶辉桥护栏120米、婆陵甲萨索桥护栏100米。	550	马尔康市马尔康镇市政桥梁维修加固项目	1	维修加固俄尔雅大桥长50米、宽6米；更换体育馆大桥护栏长95米，维修加固桥头伸缩缝7米；维修加固本真村桥高8米、宽10米；更换噶辉桥护栏120米、婆陵甲萨索桥护栏100米。	550	马尔康市住建局
73	马尔康市城镇污水处理厂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旋流沉砂池、板框机进泥重载螺杆泵、生化池曝气盘、沉淀池等设施维修更换。	700	马尔康市城镇污水处理厂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1	旋流沉砂池、板框机进泥重载螺杆泵、生化池曝气盘、沉淀池等设施维修更换。	700	马尔康市住建局
74	马尔康市城区污水管网修复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维修加固	恢复重建3公里污水收集管网，维修加固4公里管网。	2400	马尔康市城区污水管网修复项目	1	恢复重建3公里污水收集管网，维修加固4公里管网。	2400	马尔康市住建局
75	马尔康市草登片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新建	在草登乡片区新建日处理垃圾20吨的垃圾焚烧处理厂1座，处理能力覆盖4个乡镇25个村，并配套相应功能垃圾收集池（箱）、垃圾转运站、垃圾转运车辆等相关设施设备。	1480	马尔康市草登片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1	在草登乡片区新建日处理垃圾20吨的垃圾焚烧处理厂1座，处理能力覆盖4个乡镇25个村，并配套相应功能垃圾收集池（箱）、垃圾转运站、垃圾转运车辆等相关设施设备。	1480	马尔康市住建局

76	马尔康市草登乡代基村、斯尼村、斯拉尔底村农村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配套建设项目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草登乡代基村、斯尼村、斯拉尔底村维修建设农户三格式化粪池 296 座；维修建设排污主管（DN400）4 公里、支管（DN110）6 公里；维修建设检查井 100 个；建设日处理 180 吨污水处理站 1 座；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备及配套设施。	900	马尔康市草登乡代基村、斯尼村、斯拉尔底村农村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配套建设项目	1	草登乡代基村、斯尼村、斯拉尔底村维修建设农户三格式化粪池 296 座；维修建设排污主管（DN400）4 公里、支管（DN110）6 公里；维修建设检查井 100 个；建设日处理 180 吨污水处理站 1 座；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备及配套设施。	900	马尔康市住建局
77	马尔康市城市环境质量提升（房屋建筑）工程	1	马尔康市	恢复重建	整治沿街房屋建筑 253 栋，更换临街店招 900 个，更换和维修提升临街店门 905 扇，围墙改造 4335 米，新增结构挡墙约 248 米以及必要的序化。	24000	马尔康市城市环境质量提升（房屋建筑）工程	1	整治沿街房屋建筑 253 栋，更换临街店招 900 个，更换和维修提升临街店门 905 扇，围墙改造 4335 米，新增结构挡墙约 248 米以及必要的序化。	24000	马尔康市住建局
(四)	能源	2				6545		2		6545	
78	电力 10kV 及低压线路灾后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壤塘县 阿坝县 红原县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 10kV 及低压线路。	6300	电力 10kV 及低压线路灾后重建项目	1	恢复重建 10kV 及低压线路。	6300	国网四川阿坝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9	电力 35kV 灾后重建项目	1	马尔康市 壤塘县 阿坝县 红原县	恢复重建	实施马尔康市 35kV 志沙线 29#-33#塔应急改造工程、马尔康市志草线 117#-120#塔应急改造工程。	245	电力 35kV 灾后重建项目	1	实施马尔康市 35kV 志沙线 29#-33#塔应急改造工程、马尔康市志草线 117#-120#塔应急改造工程。	245	国网四川阿坝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